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环大美青海自行车联赛、环大美青海大学生公路自行车赛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尚逸竞磋（服务）2025-006

采购合同编号：QHSY-2025-006

合同金额（人民币）：1158770.00 元

采购人（甲方）：青海省体育赛事管理中心（盖章）

成交人（乙方）：青海体育赛事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青海省体育赛事管理中心

成 交 人（以下简称乙方）：青海体育赛事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4月17日（项目名称:环大美青海自行车联赛、环大美青海大学生公路自行车赛；项目编号：青海尚逸竞磋（服务）2025-006）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 3. 成交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环大美青海自行车联赛项目

单位：元

序 号	费用名称	明细	数量	单 位	单价	金额
1	竞赛物料 器材费	竞赛物料			15000 元*2 场	30000
		颁奖物料			2000 元*2 场	4000
		办公用品			1000 元*2 场	2000
		奖牌奖杯纪念品			1500 元*2 场	3000
2	赛事保险 费	运动员、裁判员、媒体	300	人	12 元*2 天*2 场	14400
		工作人员、志愿者	50	人	12 元*2 天*2 场	2400
3	赛事前期 相关费用	路线策划及交通费			5000 元*2 场	10000

4	开幕式暖 场活动				10000 元*2 场	20000
5	场地器材 费用	舞台场地搭建			27800 元*2 场	55600
		起终点拱门搭建			26000 元*2 场	52000
		起终点 A 板、道旗等制作 安装费	420	块	54900 元*2 场	109800
		场地搭建人工、住宿费	40	人	300 元*40 人*2 场	24000
6	赛事奖金				2 场	70800
7	中自协赛 事服务费				2 场	80000
8	媒体宣传 费	预计央媒、省媒 15-20 家			20000 元*2 场	40000
9	后勤保障	赛事午餐费	500	人	30 元*2 场	30000
		工作人员食宿费	30	人	350 元*30 人*2 场 *3 天	63000
		媒体人员食宿费	6	人	350 元*6 人*2 场*3 天	12600
		人员往返交通费	9	人	3000 元*9 人	27000
10	车辆费用	大屏车、颁奖车保障服务			300 元*12 人*2 场	7200
		大屏车、移动厕所、颁奖车 租赁			6000 元*2 场	12000



		赛事摩托车保障			300 元*6 辆*2 场	3600
		赛事车辆租赁			500 元*10 辆*2 场	10000
合计						683400

环大美青海大学生公路自行车赛

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1	竞赛物料 器材费	竞赛物料			15000 元*1 场	15000
		颁奖物料			2000 元*1 场	2000
		办公用品			1000 元*1 场	1000
		奖牌奖杯纪念品			1500 元*1 场	1500
2	赛事保险 费	运动员、裁判员、媒体	300	人	12 元*3 天*1 场	10800
		工作人员、志愿者	50	人	12 元*3 天*1 场	1800
3	赛事前期 相关费用	路线策划及交通费			10000 元*1 场	10000
4	开幕式暖 场活动				10000 元*1 场	10000
5	场地器材 费用	舞台场地搭建			27800 元*1 场	27800
		起终点拱门搭建			36730 元*1 场	36730
		起终点 A 板、道旗等制作 安装费	420	块	54900 元*1 场	54900

		场地租赁费			45000 元*1 场	45000
6	赛事奖金					22500
7	媒体宣传 费	预计央媒、省媒 15-20 家			20000 元*1 场	20000
8	后勤保障	参赛人员住宿费	300	人	220 元*3 天*1 场	198000
		工作人员住宿费	15	人	220 元*15 人*1 场 *3 天	9900
		媒体人员住宿费	4	人	220 元*4 人*1 场*3 天	2640
9	车辆费用	赛事摩托车保障			300 元*6 辆*1 场	1800
		赛事车辆租赁			500 元*8 辆*1 场	4000
合 计						475370
总 计						1158770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158770.00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捌仟柒佰柒拾圆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服务费、人员费、差旅费、结果装订费、招标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服务时间、地点和要求

1. 服务时间：2025年6月-10月
2. 服务地点：青海省内。

3. 服务内容：举办2025年环大美青海自行车联赛（不少于2站），举办2025年环大美青海大学生公路自行车赛。服务具体内容按合同标的执行。

4. 乙方完成项目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即人民币：1100831.50元（大写：壹佰壹拾万零捌佰叁拾壹元伍角）待赛事结束并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剩余5%，即人民币：57938.50元（大写：伍万柒仟玖佰叁拾捌元伍角）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一）除国家政策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外，甲方无故终止项目或不按约定期限支付服务费用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全额赔偿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

（二）乙方有以下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取消承接主体资格，并向乙方追回已支付的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可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 乙方无故终止服务或不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的；
2. 通过虚假文件骗取服务费用的；
3.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外包、分包服务项目的；
4. 不按甲方要求提供残疾人服务有关情况，或不按时报送相关报表等资料的；
5. 不接受或不配合甲方监督检查和绩效考评的。

6.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 其它违约行为按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 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中心广场支行

账号:2806004819200361129

联系电话:15297019110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